

政府采购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表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海口市龙华区教育局
采购项目名称	第二批民办幼儿园转型-海口市龙桥育德幼儿园租赁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3172900.00 元
二、申请理由	
<p>根据《海口市提升“学前教育两个比例”工作方案》（海府办[2020]5号），海口市龙华区教育局因收回、转型民办幼儿园需要，应具备以下条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以上（含本数）有满足活动需求的户外活动场地；二、有活动室、寝室、幼儿厕所、厨房、保健室、办公室等；三、具有较完善的教育教学设备设施和游乐设施；四、原则上办学规模6个班，学位180个及以上；五、举办人与合伙人、业主没有债权债务纠纷；六、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可优先考虑：<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办学等级认定为海口市一级园以上的；2、设置规模可达12个班级，360个学位及以上的；3、租赁国企、事业单位等国有场地举办幼儿园的；4、幼儿园举办者与场地所有者为同一自然人或法人的。	
<p>根据上述要求，海口市龙华区教育局对海口市主城区原有的私立幼儿园进行考察，经考察：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位于海口市龙华区龙桥镇文明大道90-100号，是一所全封闭式管理的民办幼儿园，幼儿园包括一栋3层建筑，建筑面积约2100平方米，占地面积3690平方米，户外面积约1500平方米，办学规模9个班，学位300个左右，现有幼儿142人，有大型的户外机械，滑滑梯，多媒体教学，钢琴等设备我局一并采购使用，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完全满足我局对民办幼儿园的使用要求。</p>	
<p>根据上述原因，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满足我局对民办幼儿园使用要求，特申请按《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审计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政府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采〔2018〕91号）第四条第五款“需要考虑地段等因素的房屋购置和租赁，演出、展览、运动场馆场地租赁”及第十五款“由于特殊原因或客观条件限制，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其他情形”，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采购租赁服务。</p>	
专家签字：  2020年9月9日	

三、专家论证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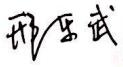
1. 依据资产评估报告书(信长盛评报字(2020)第009号)第十一章评估结论,符合申请理由。
2. 依据资产评估报告书(信长盛评报字(2020)第033号)第十一章评估结论,符合申请理由。

专家签字:

孙惠君

2020年9月9日

政府采购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表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海口市龙华区教育局
采购项目名称	第二批民办幼儿园转型-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租赁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3172900.00 元
二、申请理由	
根据《海口市提升“学前教育两个比例”工作方案》（海府办[2020]5号），海口市龙华区教育局因收回、转型民办幼儿园需要，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以上（含本数）有满足活动需求的户外活动场地；	
二、有活动室、寝室、幼儿厕所、厨房、保健室、办公室等；	
三、具有较完善的教育教学设备设施和游乐设施；	
四、原则上办学规模6个班，学位180个及以上；	
五、举办人与合伙人、业主没有债权债务纠纷；	
六、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可优先考虑：	
1、办学等级认定为海口市一级园以上的；	
2、设置规模可达12个班级，360个学位及以上的；	
3、租赁国企、事业单位等国有场地举办幼儿园的；	
4、幼儿园举办者与场地所有者为同一自然人或法人的。	
根据上述要求，海口市龙华区教育局对海口市主城区原有的私立幼儿园进行考察，经考察：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位于海口市龙华区龙桥镇文明大道90-100号，是一所全封闭式管理的民办幼儿园，幼儿园包括一栋3层建筑，建筑面积约2100平方米，占地面积3690平方米，户外面积约1500平方米，办学规模9个班，学位300个左右，现有幼儿142人，有大型的户外机械，滑滑梯，多媒体教学，钢琴等设备我局一并采购使用，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完全满足我局对民办幼儿园的使用要求。	
根据上述原因，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满足我局对民办幼儿园使用要求，特申请按《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审计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政府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采〔2018〕91号）第四条第五款“需要考虑地段等因素的房屋购置和租赁，演出、展览、运动场馆场地租赁”及第十五款“由于特殊原因或客观条件限制，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其他情形”，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采购租赁服务。	
专家签字： 	
2020年9月9日	

三、专家论证意见

该幼儿园符合条件一至五，具备基本条件，
(依据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结论)
(第009.03号)

满足采购需求，根据《省财政厅湖南省审计厅关于印发
<湖南省省级单一来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湘财采字[2019]10号)》的有关规定，
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该幼儿园采购租赁服务。

专家签字：

邢原武

2020年9月9日

政府采购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表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海口市龙华区教育局
采购项目名称	第二批民办幼儿园转型-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租赁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3172900.00 元
二、申请理由	
<p>根据《海口市提升“学前教育两个比例”工作方案》（海府办[2020]5号），海口市龙华区教育局因收回、转型民办幼儿园需要，应具备以下条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以上（含本数）有满足活动需求的户外活动场地；二、有活动室、寝室、幼儿厕所、厨房、保健室、办公室等；三、具有较完善的教育教学设备设施和游乐设施；四、原则上办学规模6个班，学位180个及以上；五、举办人与合伙人、业主没有债权债务纠纷；六、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可优先考虑：<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办学等级认定为海口市一级园以上的；2、设置规模可达12个班级，360个学位及以上的；3、租赁国企、事业单位等国有场地举办幼儿园的；4、幼儿园举办者与场地所有者为同一自然人或法人的。 <p>根据上述要求，海口市龙华区教育局对海口市主城区原有的私立幼儿园进行考察，经考察：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位于海口市龙华区龙桥镇文明大道90-100号，是一所全封闭式管理的民办幼儿园，幼儿园包括一栋3层建筑，建筑面积约2100平方米，占地面积3690平方米，户外面积约1500平方米，办学规模9个班，学位300个左右，现有幼儿142人，有大型的户外机械，滑滑梯，多媒体教学，钢琴等设备我局一并采购使用，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完全满足我局对民办幼儿园的使用要求。</p> <p>根据上述原因，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满足我局对民办幼儿园使用要求，特申请按《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审计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政府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采（2018）91号）第四条第五款“需要考虑地段等因素的房屋购置和租赁，演出、展览、运动场馆场地租赁”及第十五款“由于特殊原因或客观条件限制，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其他情形”，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采购租赁服务。</p>	
专家签字：  2020年9月9日	

三、专家论证意见

根据海川市龙华区政府项目第二批次民办幼儿园转制“一海川市龙华区龙祥普惠幼儿园租赁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的论证，根据《海南省教育厅关于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第一条省立项需要考虑地级与国家的房屋质量标准、资金、人员、已动工情况地级“发改+发改”（以下简称“发改”）项目建议书从某一群体处得到的其他情形，本项目建议书
群组单一来源条件也行。

专家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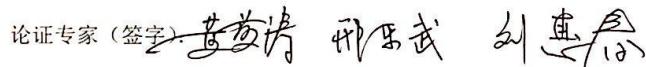


2020年9月9日

论证情况报告

受海口市龙华区教育局委托，北京奇泰桥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依据《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审计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琼财采〔2018〕91号）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2020年9月9日16时00分在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楼7号评标室组织3名专家对本项目进行论证。

经过专家的论证，认为海口市龙华区龙桥育德幼儿园满足海口市龙华区教育局收回、转型民办幼儿园使用要求，符合《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审计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政府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琼财采〔2018〕91号）第四条第五款“需要考虑地段等因素的房屋购置和租赁，演出、展览、运动场馆场地租赁”及第十五款“由于特殊原因或客观条件限制，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其他情形”的规定，因此本项目可采用单一来源的方式进行采购。

论证专家（签字）：

采购人代表（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北京奇泰桥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9月9日

